证券代码:001230 证券简称:劲旅环境 公告编号:2025-029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一)变更前的经营范围

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汽车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环境应急技术装备制造;环境应急技术装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污泥处理装备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名胜风景区管理;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停车场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城市公园管理;打捞服务;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固体废物治理;工程管理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物业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电气安装服务;报废机动车回收;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餐厨垃圾处理;危险废物经营;公路管理与养护;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变更后的经营范围

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汽车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环境应急技术装备制造;环境应急技术装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污泥处理装备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病媒生物防制服务;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名胜风景区管理;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停车场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城市公园管理;城乡市容管理;城市绿化管理;打捞服务;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农业园艺服务;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固体废物治理;工程管理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大数据服务;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劳务派遣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电气安装服务;报废机动车回收;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餐厨垃圾处理;危险废物经营;公路管理与养护;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经营范围相关变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情况为准。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对照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备注
第十四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汽车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环境应急技术装备制造;环境应急技术装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污泥处理装备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名胜风景区管理;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停车场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城市公园管理;城乡市容管理;城市绿化管理;打捞服务;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固体废物治理;工程管理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物业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电气安装服务;报废机动车回收;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餐厨垃圾处理;危险废物经营;公路管理与养护;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以上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以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经办人办理上述变更事宜,相关变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情况为准。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001230 证券简称:劲旅环境 公告编号:2025-030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5年7月11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7月11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7月1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7月11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7月1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7月7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凡股权登记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沱河路517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议案名称及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议案1.00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6月2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3、特别强调事项

(1)议案2.00需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到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为通过。

(2)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的,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股权登记日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权登记日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股权登记日持股凭证;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出席会议时需出示登记证明材料原件。传真或信函应在2025年7月10日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代理股票授权委托书请见本通知附件2。

2、登记时间:2025年7月10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沱河路517 劲旅环境 董事会办公室

4、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晶晶 陈陈 联系电话:0551-64282862

传真号码:0551-65558979

电子信箱:securities@jlhoe.com

5、会议费用:本次现场会议预计半天,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按时参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通知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230"。

2、投票简称为"劲旅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7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7月1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7月11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在表决意见相应栏填写,"同意"划"√","反对"划"×","弃权"划"○"。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与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证券代码:001230 证券简称:劲旅环境 公告编号:2025-028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城乡环卫项目配套资金项目"延期至2026年12月31日,将"装备制造能力提升项目(包含环卫车辆和垃圾压缩设备生产线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技术中心建设项目)"、"智慧环卫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104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7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848,337.00股,每股发行价为34.51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61,046,109.87元,扣除发行费用140,783,409.87元,募集资金净额为820,262,700.00元。

该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7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230Z0187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2,575.01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52,158.52万元(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账户金额和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18日,公司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5,511.65万元,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为147.45万元。

综上,截至2025年6月18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8,086.66万元,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36,300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8,0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494.32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46,794.32万元(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账户金额和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5年6月18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1. 城乡环卫项目配套资金项目	57,026.27	52,018.95	19,242.47	36.99
2. 装备制造能力提升项目	17,000.00	17,000.00	11,309.07	66.52
2-1. 环卫车辆和垃圾压缩设备生产线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	10,000.00	10,000.00	5,398.91	53.99
2-2.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7,000.00	7,000.00	5,910.16	84.43
3. 智慧环卫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8,000.00	8,000.00	2,527.80	31.60
4. 购买城乡环卫一体化特许经营权项目	——	5,007.32	5,007.32	100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82,026.27	82,026.27	38,086.66	46.43

二、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原因及使用计划

1、项目延期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变更前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变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城乡环卫项目配套资金项目	2025年7月14日	2026年12月31日

2、项目延期的原因

公司结合项目运营状态,对作业模式、物资配套、人员配套等进行优化,提升项目运营质量并推进智慧化管理升级,公司通过加强项目的存量设备管理,有效延长了设备使用期限,放缓了物资更新进度。同时,受限于市场竞争、政府支付进度安排调整等客观因素影响,公司从风险控制的角度考虑,选择较为优质项目进行投标并获取业务,从而导致了环卫项目物资投入进度放缓。

城乡环卫运营业务作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未来随着环卫项目设备老化更新、技术升级及新中标项目投入运营,对城乡环卫项目配套资金的需求将持续增加,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拟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6年12月31日。

3、项目延期后的使用计划

(1)存量项目物资更新。建立完善存量项目设备维护档案,对达使用寿命的设备进行更换,实施关键设备深度维修计划并优化设备调度与使用效率,同时根据设备老化情况及项目发展需求制定详细物资更新清单,保障垃圾清运车辆、清扫设备等关键设备的更新。

(2)新中标项目启动与配套。严格筛选投标项目,聚焦优质项目,根据项目合同要求和实际进度,投入新项目所需的设施设备,确保新项目顺利接管并稳定运营。

(3)定期对项目运营质量、物资配套进度、设备管护等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调整优化使用计划。

三、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

(一)装备制造能力提升项目结项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18日,装备制造能力提升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募集资金承诺投入金额	17,000.00	①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309.07	②
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	26.54	③
现金管理产品已赎回的投资收益	586.66	④
待支付部分合同尾款、质保金等金额	1,327.83	
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5,100.00	
募集资金实际节余金额	6,304.14	⑤=①-②+③+④

注:募集资金实际节余金额包含本项目部分合同尾款、质保金、利息及理财收益等,未包含尚未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未到期的现金管理收益,最终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募集资金实际节余金额合计与单项加总的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2、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公司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对项目建设方案进行了优化完善,对车间建设、设备选型、招标等过程严格把控。本着合理、有效、谨慎、节约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成本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项目总投入。

同时,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二)智慧环卫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结项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18日,智慧环卫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募集资金承诺投入金额	8,000.00	①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27.80	②
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	8.22	③
现金管理产品已赎回的投资收益	381.86	④
待支付部分合同尾款、质保金等金额	22.93	
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5,300.00	
募集资金实际节余金额	5,862.27	⑤=①-②+③+④

注:募集资金实际节余金额包含本项目部分合同尾款、质保金、利息及理财收益等,未包含尚未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未到期的现金管理收益,最终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募集资金实际节余金额合计与单项加总的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2、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公司在开展"智慧环卫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可行性分析和研究时,从公司环卫管理需求角度出发,旨在通过加强物联网技术与移动互联网技术对环卫管理工作进行全方位的动态管理,实时解决环卫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高环卫工作质量,优化环卫管理工作的模式,全面提升公司的管理和运营效率。

随着环卫信息化、智能化及智慧化产业升级,相关技术快速迭代,公司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对本项目建设内容进行调整,主要包括相关技术软硬件平台、架构升级,智能物联网平台升级,智慧环卫数据中心、业务管控平台、运营平台的建设及运维,智慧化环卫产品及解决方案研发及相关场景的打造。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本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劲威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自主研发。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实施精细化管理,秉持审慎原则管控募集资金投入,通过强化对项目各环节费用的全过程监管与动态控制,有效降低项目整体投入成本。鉴于本项目建设内容已完成结构性调整,原规划的系统研发投入及系统实施投入规模相应缩减。

(2)截至2025年6月18日,本项目完成了从硬件升级到软件架构优化、物联网平台构建、数据中心建设及业务管控平台开发等一系列任务,实现了环卫管理全过程的数字化、智能化转型。目前,公司智慧环卫系统已在66个环卫项目中成功应用,通过数字化手段实现了环卫管理的提质、降本、增效,显著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为智慧城市建设和环卫行业数字化转型提供了有力支撑。

经慎重论证评估,结合项目实际运行情况,智慧环卫的整体投入已经基本实现既定的升级改造目标,基本满足了公司相关项目现阶段的运营需求。

(3)环卫行业正在向智能化、无人化转型升级,公司原有智慧环卫软件产品研发规划路径已无法适应当前环卫行业发展趋势,本着节约资源原则,若进一步扩大投入,将无法实现经济效益最大化。

(4)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三)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计划

鉴于公司"装备制造能力提升项目"、"智慧环卫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已能够满足公司相关使用需求,故将上述募投项目作结项处理,旨在更合理、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余额12,166.41万元(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的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在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划转完毕后,公司将办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本次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节余募集资金中包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质保金等,公司将根据合同约定,在达到相关支付条件时继续通过自有资金进行支付。

(四)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满足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四、本次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审议情况

公司已于2025年6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发展变化审慎做出的决定,有利于降低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效益,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宜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情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在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并进行信息披露后方可实施。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6日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劲旅环境"或"公司")于2025年6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城乡环卫项目配套资金项目"延期至2026年12月31日,将"装备制造能力提升项目(包含环卫车辆和垃圾压缩设备生产线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技术中心建设项目)"、"智慧环卫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劲旅环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对劲旅环境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104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7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848,337.00股,每股发行价为34.51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61,046,109.87元,扣除发行费用140,783,409.87元,募集资金净额为820,262,700.00元。

该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7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230Z0187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2,575.01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52,158.52万元(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账户金额和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18日,公司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5,511.65万元,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为147.45万元。

综上,截至2025年6月18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8,086.66万元,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36,300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8,0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494.32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46,794.32万元(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账户金额和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5年6月18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1. 城乡环卫项目配套资金项目	57,026.27	52,018.95	19,242.47	36.99
2. 装备制造能力提升项目	17,000.00	17,000.00	11,309.07	66.52
2-1. 环卫车辆和垃圾压缩设备生产线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	10,000.00	10,000.00	5,398.91	53.99
2-2.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7,000.00	7,000.00	5,910.16	84.43
3. 智慧环卫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8,000.00	8,000.00	2,527.80	31.60
4. 购买城乡环卫一体化特许经营权项目	——	5,007.32	5,007.32	100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82,026.27	82,026.27	38,086.66	46.43

二、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原因及使用计划

1、项目延期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变更前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变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城乡环卫项目配套资金项目	2025年7月14日	2026年12月31日

2、项目延期的原因

公司结合项目运营状态,对作业模式、物资配套、人员配套等进行优化,提升项目运营质量并推进智慧化管理升级,公司通过加强项目的存量设备管理,有效延长了设备使用期限,放缓了物资更新进度。同时,受限于市场竞争、政府支付进度安排调整等客观因素影响,公司从风险控制的角度考虑,选择较为优质项目进行投标并获取业务,从而导致了环卫项目物资投入进度放缓。

城乡环卫运营业务作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未来随着环卫项目设备老化更新、技术升级及新中标项目投入运营,对城乡环卫项目配套资金的需求将持续增加,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拟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6年12月31日。

3、项目延期后的使用计划

(1)存量项目物资更新。建立完善存量项目设备维护档案,对达使用寿命的设备进行更换,实施关键设备深度维修计划并优化设备调度与使用效率,同时根据设备老化情况及项目发展需求制定详细物资更新清单,保障垃圾清运车辆、清扫设备等关键设备的更新。

(2)新中标项目启动与配套。严格筛选投标项目,聚焦优质项目,根据项目合同要求和实际进度,投入新项目所需的设施设备,确保新项目顺利接管并稳定运营。

(3)定期对项目运营质量、物资配套进度、设备管护等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调整优化使用计划。

三、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

(一)装备制造能力提升项目结项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18日,装备制造能力提升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募集资金承诺投入金额	17,000.00	①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309.07	②
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	26.54	③
现金管理产品已赎回的投资收益	586.66	④
待支付部分合同尾款、质保金等金额	1,327.83	
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5,100.00	
募集资金实际节余金额	6,304.14	⑤=①-②+③+④

注:募集资金实际节余金额包含本项目部分合同尾款、质保金、利息及理财收益等,未包含尚未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未到期的现金管理收益,最终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募集资金实际节余金额合计与单项加总的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2、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公司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对项目建设方案进行了优化完善,对车间建设、设备选型、招标等过程严格把控。本着合理、有效、谨慎、节约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成本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项目总投入。

同时,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二)智慧环卫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结项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18日,智慧环卫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募集资金承诺投入金额	8,000.00	①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27.80	②
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	8.22	③
现金管理产品已赎回的投资收益	381.86	④
待支付部分合同尾款、质保金等金额	22.93	
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5,300.00	
募集资金实际节余金额	5,862.27	⑤=①-②+③+④

注:募集资金实际节余金额包含本项目部分合同尾款、质保金、利息及理财收益等,未包含尚未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未到期的现金管理收益,最终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募集资金实际节余金额合计与单项加总的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2、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公司在开展"智慧环卫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可行性分析和研究时,从公司环卫管理需求角度出发,旨在通过加强物联网技术与移动互联网技术对环卫管理工作进行全方位的动态管理,实时解决环卫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高环卫工作质量,优化环卫管理工作的模式,全面提升公司的管理和运营效率。

随着环卫信息化、智能化及智慧化产业升级,相关技术快速迭代,公司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对本项目建设内容进行调整,主要包括相关技术软硬件平台、架构升级,智能物联网平台升级,智慧环卫数据中心、业务管控平台、运营平台的建设及运维,智慧化环卫产品及解决方案研发及相关场景的打造。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本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劲威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自主研发。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实施精细化管理,秉持审慎原则管控募集资金投入,通过强化对项目各环节费用的全过程监管与动态控制,有效降低项目整体投入成本。鉴于本项目建设内容已完成结构性调整,原规划的系统研发投入及系统实施投入规模相应缩减。

(2)截至2025年6月18日,本项目完成了从硬件升级到软件架构优化、物联网平台构建、数据中心建设及业务管控平台开发等一系列任务,实现了环卫管理全过程的数字化、智能化转型。目前,公司智慧环卫系统已在66个环卫项目中成功应用,通过数字化手段实现了环卫管理的提质、降本、增效,显著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为智慧城市建设和环卫行业数字化转型提供了有力支撑。

经慎重论证评估,结合项目实际运行情况,智慧环卫的整体投入已经基本实现既定的升级改造目标,基本满足了公司相关项目现阶段的运营需求。

(3)环卫行业正在向智能化、无人化转型升级,公司原有智慧环卫软件产品研发规划路径已无法适应当前环卫行业发展趋势,本着节约资源原则,若进一步扩大投入,将无法实现经济效益最大化。

(4)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